

## 否认“一个中国”立场？日本政府将打开地区对抗的“潘多拉盒子”

（中国社会科学院日本研究所所长 杨伯江）

据悉，日本外务省最近提出，7月26日中日外长在老挝万象举行会谈后，中方所发布的新闻稿<sup>1</sup>“修改”了会谈中上川阳子外相就日本对台湾政策的发言内容。外务省网站信息显示，8月2日，上川外相在记者会上明确，「中国側の発表は日本側の発言を必ずしも正確に示すものではなく、中国側に対しては、日本側の立場を申し入れた」<sup>2</sup>。紧接着，8月12日，《中日和平友好条约》缔结46周年之际，日本前防务大臣、自民党下一任总裁选举热门候选人之一石破茂率领“思考日本安全保障议员之会”成员开始了为期三天的台湾之行。据石破对媒体的介绍，在与台湾地方领导人的会谈中，双方主要就“如何在东北亚发挥抑制力”“台湾海峡发生战争之际加深合作”等议题交换意见并达成了一致。石破还向对方强调：需要做些有用的行为让大陆感到武统收台不可能取得成功，也要让大陆动武的行为付出相应的代价。

种种迹象表明，日本政府似乎要公然修改它自1972年以来在台湾问题上的政策，而这势必开启亚太地区对抗的“潘多拉盒子”。

### 日本对台湾问题的政策究竟是怎样的？

在1972年《中日联合声明》中，关于台湾问题的表述如下：“日本国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是中国的唯一合法政府”。“中国政府重申，台湾是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。日本国政府充分理解和尊重中国政府的这一立场”。在中国看来，近年来日本在逐步背弃当初的承诺，这也是中方一再强调两国之间要“重信守诺”的原因所在。

诚然，如日方一些人所强调的那样，这里没有使用日方“承认”或“接受”的字样，然而重要的是，需要对声明全文作整体性理解：在“充分理解和尊重”之后，还有半句话是断不可忽略的，即，（日本）“并坚持遵循《波茨坦公告》第八条的立场。”《波茨坦公告》第八条是什么？是“《开罗宣言》之条件必将实施，而日本之主权必将限于本州、北海道、九州、四国及吾人所决定其他小岛之内。”《开罗宣言》之条件又是什么？是“使日本所窃取于中国之领土，例如东北四省、台湾、澎湖群岛等，归还中华民国”。对于《波茨坦公告》及其所继承的《开罗宣言》，日本是一贯接受的，包括1945年8月15日裕仁天皇发表的“终战诏书”、9月2日日本政府代表签署的投降书，都是如此。

在《中日联合声明》签署之后，1972年10月28日，大平正芳外相在第70届日本国会发表外交演说，表示“如果对照《开罗宣言》《波茨坦公告》的经纬，根据这两个宣言的意向，台湾应该归还中国，这是接受了《波茨坦公告》的政府不变的见解。《日中联合声明》阐明的‘坚持《波茨坦公报》第八条的立场’这一政府的立场，正是表明了这样的见解。”<sup>3</sup>。在中日实现邦交正常化的同时，日本政府废除了1952年与台湾当局签订的所谓“和约”。

---

1 王毅会见日本外相上川阳子 \_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，[https://www.mfa.gov.cn/web/wjbx\\_673089/xghd\\_673097/202407/t20240726\\_11460951.shtml](https://www.mfa.gov.cn/web/wjbx_673089/xghd_673097/202407/t20240726_11460951.shtml)。

2 上川外務大臣会見記録、[https://www.mofa.go.jp/mofaj/press/kaiken/kaikenit\\_000001\\_00031.html](https://www.mofa.go.jp/mofaj/press/kaiken/kaikenit_000001_00031.html)。

3 『資料13 第七十回国会における大平外務大臣の外交演説（日中国交正常化関連部分）』、「日中関係基本資料集（1972年—2008年）」、財団法人霞山会、2008年10月、ページ32—35。

## 日本政府为何刻意模糊对台湾问题立场？

日本在台湾问题上的上述立场，在此后的三个政治文件以及日本领导人谈话中多次得到确认，并越来越具体化、越来越严密。包括，1998年《中日联合宣言》，日方首次将“中国只有一个”明文化，明确限定了其在台湾问题上的立场。宣言中，日方“重申中国只有一个。日本将继续只同台湾维持民间和地区性往来”。这些表述追溯确认了《中日联合声明》中“一个中国”的含义，同时对日台关系的定位也更加清晰，即仅限于“民间和地区性往来”。2007年12月28日，福田康夫首相在北京与温家宝总理会谈，就台湾问题进一步阐明日方立场：不搞“两个中国”或“一中一台”；不支持“台独”；不支持台湾加入联合国；不支持台湾当局搞“入联公投”。<sup>4</sup>

然而，近年来日本在台湾问题上的立场出现明显倒退，包括越来越积极介入台湾问题、以政党交流的形式与台湾进行“2+2”会谈等，这些距离日方当初“只同台湾维持民间和地区性往来”的承诺已相去十万八千里。日本之所以有此变化，首先是受到美国日益强力的战略捆绑。1969年11月，佐藤荣作首相访美之际，美国以“归还”冲绳施政权为条件，换取日方同意在有事之际、美国能从日本本土和冲绳出兵朝鲜和台湾。<sup>5</sup>佐藤首相与尼克松总统在会谈后发表联合声明，称“维持台湾地区的和平和安全也是日本安全的最重要因素”。而且，据2024年5月28日台湾《中国时报》披露，在这份公开的联合声明背后，日美就“协防台湾”签有秘密条款，即日本承诺，一旦爆发台海战争，其必须允许美军在日本建立前进基地。<sup>6</sup>这使得日本无法自外于台海战争。

其次，正如《中国时报》所分析的那样，日本一些人将与美国共同介入台湾问题视为重返“正常国家”的契机。2022年以来，他们将性质完全不同的乌克兰问题与台湾问题相混淆，宣称“台湾有事就是日本有事”，制造局势紧张，加强在“西南诸岛”的军事部署、推进“军事要塞”化。这些战略动作和言行在外部看来是荒唐无稽、缺乏逻辑的，但如果从“正常国家”化战略的角度来分析，就容易理解了。日本的国家战略正在经历战后以来最大的一次转型，加强军事安全能力是其中的关键环节，而为了让转型看上去“顺理成章”，它需要一个来自于外部的借口。

## 日本将要开启地区对抗的“潘多拉盒子”？

也许在日本一些人看来，上述举动是为了对中国实施“战略威慑”，以阻止中国的非和平统一。然而，真正了解中国立场及战略文化的人都应该知道，这种所谓“威慑”不仅是无效的，而且会适得其反。从中国的立场看，台湾问题首先是中国的内政问题，其次才是以何种方式解决即手段选择层面的“技术”问题。以辩证思维考虑，假设中国放弃非和平统一的选项，那么，和平统一的前景最终反而不会到来。

在亚太地区，战后以来围绕地区秩序及其法理依据一直存在着深刻的分歧与对立。日本、美国主张1951年“旧金山和约”是地区秩序的法理基础，中国、苏联（俄罗斯）则主张《开罗宣言》《波茨坦公报》。中国没有在“旧金山和约”上签字，也从来不承认其法律效力。该和约在程序上违反了二战时盟国达成的政治协议，违背了在对战后处理问题上各国一致的原则；在内容上，它改变了《开罗宣言》《波茨坦公告》等关于处理台湾、琉球等一系列

---

4 温家宝与日本首相福田康夫举行会谈——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网站，[https://www.mfa.gov.cn/web/zyxw/200712/t20071228\\_296550.shtml](https://www.mfa.gov.cn/web/zyxw/200712/t20071228_296550.shtml)。

5 U. Alexis Johnson, *The Right Hand of Power*, Englewood Cliffs, New Jersey, 1984, p. 545.

6 <https://www.chinatimes.com/realtimenews/20240528000776-260407?chdtv>。

重大问题的政策，制造了分歧与矛盾。建立在该和约基础上的“旧金山体制”不是地区秩序，而是美国为推进冷战而构建的、以军事同盟为基础的单边安全体制。

日本若真的改变对台湾问题的立场，不仅会激化亚太地区秩序之争，而且会激化围绕战后国际秩序观的对立。实际上，就在日本政府建议中方“修改”中日外长会谈新闻稿后不久，国际媒体就传出，俄罗斯总统新闻秘书佩斯科夫表示，俄罗斯正在研究联合国宪章第 107 条（敌国条款），以应对日本的不友好态度。这一消息看似巧合，实则耐人寻味。战后日本通过在旧金山的“片面媾和”获得了现实利益，但从长远看，其或许失去了更多——它错过了与邻国实现民族和解、真正融入亚洲的历史机遇。

面对困难重重的中日关系，正确的打开方式应该是举行战略对话、以坦诚沟通消除互不信任，单方面强化所谓“战略威慑”最终将被证明此路不通。